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春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月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古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1,531,103,664.79	1,086,665,527.94	4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429,953.74	19,103,196.79	6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30,059,643.51	17,744,408.97	6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9,307,692.32	-10,578,501.67	1,700.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0.80%	0.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8,513,380,356.47	8,598,958,867.86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58,983,330.45	2,426,553,376.71	1.3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2,570.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6,370.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3,912.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1,840.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1.25	
合计	2,370,310.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8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1%	314,515,000	96,875,000	质押	229,515,000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6%	74,860,000	0	质押	74,860,000
郭明明	境内自然人	5.90%	50,445,991	37,834,493	质押	50,000,000
郭林林	境内自然人	2.11%	18,020,000	0		
徐春祥	境内自然人	2.11%	18,000,000	13,500,000		
周观根	境内自然人	2.11%	18,000,000	13,500,000		
陈传贤	境内自然人	2.04%	17,422,168	0		
殷建木	境内自然人	1.41%	12,073,400	0	质押	5,500,000
何月珍	境内自然人	1.06%	9,087,900	6,815,924		
方建坤	境内自然人	0.66%	5,654,400	4,240,8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217,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640,000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4,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860,000			
郭林林	18,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20,000			
陈传贤	17,422,168	人民币普通股	17,422,168			
郭明明	12,611,498	人民币普通股	12,611,498			
殷建木	12,07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73,400			
徐春祥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周观根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29,905	人民币普通股	3,429,905			

久嘉证券投资基金	3,004,758	人民币普通股	3,004,7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郭明明与郭林林为兄弟关系；郭明明、陈传贤、徐春祥、周观根、郭林林、殷建木、何月珍、方建坤分别持有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56.40% 股权、6.99% 股权、5.72% 股权、5.72% 股权、5.72% 股权、3.82% 股权、5.72%、3.56% 股权。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殷建木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073,4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62,385,040.35	113,537,689.07	43.0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票据较多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3,110,472.44	100,135,327.24	32.93%	主要系本期留抵增值税较多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31,103,664.79	1,086,665,527.94	40.90%	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扩大投产所致
营业成本	1,377,026,410.04	979,955,956.70	40.52%	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扩大投产所致
管理费用	100,947,170.92	74,689,104.77	35.16%	主要系本期研发费用投入较多所致
营业外收入	2,783,755.65	1,774,086.75	56.91%	主要系本期补助收入较多所致
营业外支出	21,922.90	841,887.56	-97.40%	主要系本期受水利建设基金政策调整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3,362.07	366,139.99	-109.11%	主要系去年同期子公司利润同比较好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07,692.32	-10,578,501.67	1700.49%	主要系本期回款较好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62,765.10	-21,664,031.33	-35.54%	主要系本期工程项目建设投入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89,205.03	-54,055,251.34	-145.10%	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回部分借款质押保证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

案。公司拟以不低于 7.72 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24,600 万股，募集资金的总额为不超过 190,000.00 万元。

基于国内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及公司实际状况，公司董事会经慎重考虑，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调整，相应地对募集资金金额和发行股份数量进行了调整，并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现金分红实施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底价进行了调整，经公司 2016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不低于 7.71 元/股的价格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9,400 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

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经慎重考虑，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调整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不低于 7.71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7,9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8,5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465 号），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17 年 1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7 年 01 月 19 日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	避免同业竞争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7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

	公司、郭明 明					反相关承 诺的事项
	参与认购公 司非公开发 行股票的机 构投资者	股份限售	认购的东南 网架非公开 发行股票锁 定期为自新 增股份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		三年	报告期内 未发生违 反相关承 诺的事项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变动幅度	50.00%	至	10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变动区间（万元）	5,413.77	至	7,218.36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3,609.1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业务量稳步增长。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2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17 年 2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 录表
2017 年 02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17 年 2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 录表
2017 年 03 月 0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17 年 3 月 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 录表
2017 年 03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17 年 3 月 1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 录表
2017 年 03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17 年 3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 录表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春祥

2017年4月26日